



正本

检测报告

东州环境-检字[230653-2]号

项目名称: 拉萨城投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厂区监督性监测（无组织废气）

委托单位: 拉萨市生态环境局达孜区分局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: 2023 年 07 月 11 日



声 明

- 1、报告无“CMA章”、“西藏东州环境咨询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、和“正（副）本”章无效。
- 2、复制报告未加盖上述章无效。
- 3、报告内容涂改无效；无编制、校核、审核和批准人（授权签字人）签字无效。
- 4、检测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或在指定领取检测报告终止之日起三日内，向本公司申请复验，逾期不申请的，视为认可本检测报告。
- 5、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本公司仅对接收到的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及委托单位自主运输过程负责；测试条件和工况变化大的样品、无法保存和复现的样品，本公司仅对本次所采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。
- 6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宣传，违者必究。

本机构通讯资料

监测业务联系电话：18170578915 18687040703

质量投诉电话及邮箱：18687040703 DZHJLS@163.com

邮政编码：851400

地址：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林琼岗路 16 号孵化园区西藏世峰实业有限公司 1 号 3

层 4 号 002 室

西藏世峰实业有限公司
检验检测专用章
18687040703

1、委托单位信息

表 1-1 委托单位信息一览表

委托单位名称	拉萨市生态环境局达孜区分局		
通讯地址	拉萨市达孜区		
联系人	扎西次仁	联系电话	139 8990 2728

2、项目概况

受拉萨市生态环境局达孜区分局委托，西藏东州环境咨询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06 月 26 日至 2023 年 06 月 28 日对《拉萨城投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厂区监督性监测（无组织废气）》项目进行现场采样及样品检测，采样布点图见附图。

3、检测内容

3.1 无组织废气

3.1.1 检测项目

总悬浮颗粒物，共 1 项。

3.1.2 检测频次

检测 1 天，每天 3 次。

4、气象参数

表 4-1 气象参数

序号	采样日期	采样点位	采样频次	气温（℃）	大气压（KPa）	风速（m/s）	主导风向
1	2023.06.26	上风向	第一次	11.5	62.4	1.5	东南
			第二次	13.8	62.4	1.5	东南
			第三次	10.9	62.5	2.0	东
2	2023.06.26	下风向一号	第一次	11.5	62.4	1.5	东南
			第二次	13.8	62.4	1.5	东南
			第三次	10.9	62.5	2.0	东
3	2023.06.26	下风向二号	第一次	11.5	62.4	1.5	东南
			第二次	13.8	62.4	1.5	东南
			第三次	10.9	62.5	2.0	东
4	2023.06.26	下风向三号	第一次	11.5	62.4	1.5	东南
			第二次	13.8	62.4	1.5	东南
			第三次	10.9	62.5	2.0	东



5、检测分析方法、检测分析仪器检出限及分析人员

检测方法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、检出限及分析人员见表 5-1。

表 5-1 检测分析方法、主要仪器、检出限及分析人员一览表

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来源	主要仪器型号	检出限或最低检出值	分析人员
无组织废气	温、湿度	地面气象观测规范.第 6 部分:空气温度和湿度观测 QX/T 50-2007	数字式温湿度计 9011	/	杨石生 斯朗扎西
	风速	地面气象观测规范 第 7 部分: 风向和风速观测 QX/T 51-2007	手持式风向风速仪 16025	/	杨石生 斯朗扎西
	风向	地面气象观测规范 第 7 部分: 风向和风速观测 QX/T 51-2007	手持式风向风速仪 16025	/	杨石生 斯朗扎西
	气压	地面气象观测规范 气压 GB/T 35225-2017	空盒气压表 DYM3-1 型	/	杨石生 斯朗扎西
	总悬浮颗粒物	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1263-2022	电子分析天平 ES1035A	0.007mg/m ³	杨石生 斯朗扎西
现场采样人员: 杨石生、斯朗扎西					

6、检测结果

6.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表 6-1。

表 6-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

采样日期		2023.06.26				
序号	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参考限值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1	上风向	总悬浮颗粒物 (mg/m³)	0.114	0.124	0.128	0.5
2	下风向一号	总悬浮颗粒物 (mg/m³)	0.206	0.218	0.221	
3	下风向二号	总悬浮颗粒物 (mg/m³)	0.228	0.216	0.227	
4	下风向三号	总悬浮颗粒物 (mg/m³)	0.205	0.201	0.218	
备注：1、总悬浮颗粒物由滤膜采样、样品袋装； 2、标准限值参照评价标准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4915-2013）表3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。						

附图 采样布点图



(以下无检测数据)

编制:	<u>魏青岗</u>	日期:	<u>2024</u> 年 <u>07</u> 月 <u>11</u> 日
校核:	<u>白强</u>	日期:	<u>2024</u> 年 <u>07</u> 月 <u>11</u> 日
审核:	<u>拉姆</u>	日期:	<u>2024</u> 年 <u>07</u> 月 <u>11</u> 日
批准:	<u>徐金</u>	日期:	<u>2024</u> 年 <u>07</u> 月 <u>11</u> 日

附件 1

无组织废气达标情况见表 1-1

表 1-1 无组织废气达标情况一览表

序号	采样点位	达标情况
1	上风向	 总悬浮颗粒物均达标。
2	下风向一号	
3	下风向二号	
4	下风向三号	
备注：1、标准限值参照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4915-2013）表 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； 2、此附件仅供参考。		